广东省招生委员会

粤招办普〔2019〕27号

关于做好2019年广东省普通高考考生补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有关高职院校、省属中等职业学院，广东省消防总队：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粤府办〔2019〕4号）、《应急管理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国消防救援学院面向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优秀消防员单独招生工作的通知》（应急厅〔2019〕225号）文件精神，结合我省高考工作实际，经研究决定，对符合我省高考报名条件，且此前未参加我省高考报名或报名未成功的考生予以补报名。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补报名时间

2019年5月5-8日。

二、补报名条件和范围

（一）补报名类型

1. 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文科类、理科类）;

2. 高职专业学院;

3. 中国消防救援学院面向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优秀消防员单独招生。

（二）补报名条件

高考补报名考生条件和资格审核按照《关于做好广东省2019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粤招〔2018〕15号）执行。

1. 报考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文科类、理科类）的，需符合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符合条件的港澳居民随迁子女可以参加此次高考补报名

2. 报考高职专业学院的需获得**推荐报考资格。**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由毕业学校推荐，中职学校往届毕业生由户籍所在地市级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推荐，考生只能报考设置在推荐单位所在市的高职专业学院，不得跨地市报考。

3. 报考中国消防救援学院单独招生的考生还须符合应急厅〔2019〕225号文所规定的相关要求。

4. 已被2019年春季高考（含高职院校依据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录取、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统一考试“3+专业技能课程证书”、高职自主招生等）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得报考高职专业学院。

（三）补报名范围

我省体育类、艺术类术科统一考试、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统一考试(即3+证书考试)已于2019年1月结束，普通高考英语听说考试已于3月份结束，上述考试类型或科目不列入补报名范围。

三、补报名流程

（一）领取高考报名号。拟报名考生按各地安排向就读学校或市、县（市、区）招生办指定的报名点领取高考报名号和初始密码。

（二）网上预报名。考生凭报名号和初始密码，登录广东省高考报名系统(http://www.eeagd.edu.cn/pgks)填写报名信息，并通过微信小程序采集相片、缴费等完成网上预报名。

（三）现场确认报名。完成网上预报名后，考生还须到就读学校或市（县、区）招生办指定的报名点办理采集指纹，签名确认报名信息等完成报名确认手续。

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网上预报名和现场确认报名同时进行的方式。

四、体检安排

补报名考生的体检工作参照《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校招生体检工作的通知》（粤招〔2018〕14号）执行，具体工作由各地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于5月9-15日期间统筹安排进行。体检结果由地市招生办公室（考试中心）于5月17日前报省招

生委员会办公室。

消防员考生的体检工作由广东省消防总队统筹安排。

五、工作要求

（一）各级招生考试机构各报名点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确保本次高考补报名工作顺利进行。各报名点要严格按照补报名工作要求，认真核查考生报名材料和所填报名信息，确保操作规范、信息准确。

（二）补报名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5月5-8日）完成网上预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的办理，逾期不再受理。

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4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